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16 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 16 隆基 01

##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接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股份质押的通知：

李振国先生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52,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1 月 17 日，质押期限至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2.61%。上述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李振国先生本次质押主要用于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17年1月14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以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8,390,2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5%。此次股份质押后，李振国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254,7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5.36%，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6%。

特此公告。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